

(二)辦理情形：

高雄市大樹區公所
支出明細表

103年1月1日至103年6月30日止

編號	支用項目	預定支用金額	已執行金額	說明
1	趙○慶因公受傷慰問金	2,000	2,000	
2	黃○營死亡	30,000	30,000	
3	吳○衛急難救助金	3,000	3,000	

合計

35,000

